

广东省网上中介超市采购需求书



序号	类别	需求说明
1	名称	中小企业聚集区规划道路建设项目采购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服务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广东省仲恺高新区人工智能产业发展中心 联系地址：惠州仲恺高新区陈江街道仲恺六路333号星河仲恺人工智能产业园21号研发楼 联系人：刘健斌 联系电话：18666603038
3	中介服务名称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
4	对中介服务机构 的资质要求	（一）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经营的独立法人。 （二）报名参加本次采购服务的公司需具备承接水土保持咨询服务的业务能力，并已入驻广东省中介超市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 5.1.项目基本情况（背景）描述： 本工程道路全长约160m，规划红线宽度25m，为城市支路，双向2车道，设计速度30km/h，车行道路面为沥青混凝土路面。建设内容包括道路、交通、给排水电气工程和绿化工程等。 采购服务内容： 负责中小企业聚集区规划道路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服务工作。

		5.2服务内容 根据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批复内容指出在竣工验收和投入使用前，必须做好自主验收工作，提交符合规范要求的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和附件。 5.3服务要求 满足国家和水利部规程规范及广东省水利厅的规范性文件要求。服务时间：完成全部验收工作并报送相关正式验收鉴定书，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报价方式：服务金额。 3.计价标准：收费标准：参照《关于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咨询服务费用计列的指导意见》（保监(2005)22号）关于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技术评估报告编制费计列标准的规定文件计取。具体如下： 1.中小企业聚集区规划道路建设项目计费基价为338.55万元；服务价格不低于0.677万元，不高于0.777万元。 2.金额说明：报价为包干价，承担本项目的水土保持验收报告编制工作。后续不产生其他任何相关费用，同时负责协调业主单位和当地水行政主管部门关于本项目的水土保持验收的各项工作事宜。
8	服务时间	合同签订之日起，35个工作日。
9	验收	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10	结算方式	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11	违约责任	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或仲裁）的方式解决。一必须明确选定诉讼还是仲裁，两者都选或者两者都不选，该条款无效。
13	备注	1.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1-10）。 3.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